

——张素华 张鸣 主编——

# 领袖毛泽东

第

四

卷

家事亲情



中央文献出版社

—张素华 张 鸣 主编—

# 领袖毛泽东

第

四

卷

家世亲情

中央文献出版社

## 【韶山毛家】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父亲毛贻昌 ..... | 3   |
| 母亲文七妹 ..... | 31  |
| 妻子杨开慧 ..... | 50  |
| 妻子贺子珍 ..... | 79  |
| 妻子江青 .....  | 119 |
| 大弟毛泽民 ..... | 140 |
| 小弟毛泽覃 ..... | 163 |
| 妹妹毛泽建 ..... | 182 |

## 【唐家坨文家】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文氏家族 .....  | 195 |
| 表兄文泮香 ..... | 201 |
| 表兄文运昌 ..... | 209 |

## 【板仓杨家】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岳父杨昌济 ..... | 219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岳母向振熙 ..... | 233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
【永新贺家】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岳父母贺焕文、温土秀 ..... | 239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
【儿子女儿】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长子毛岸英 ..... | 245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次子毛岸青 ..... | 289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长女李敏 ..... | 306 |
|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小女李讷 ..... | 326 |
|------------|-----|

韶

山

毛

家





## 父亲毛贻昌

毛泽东的父亲毛贻昌生于1870年，字顺生，号良弼，独生子，在贻字辈的叔伯兄弟当中排行第一，人称“顺生大阿公”。除了短暂的当兵生涯以外，可以说他是终身务农经商，是个生财有道的中国农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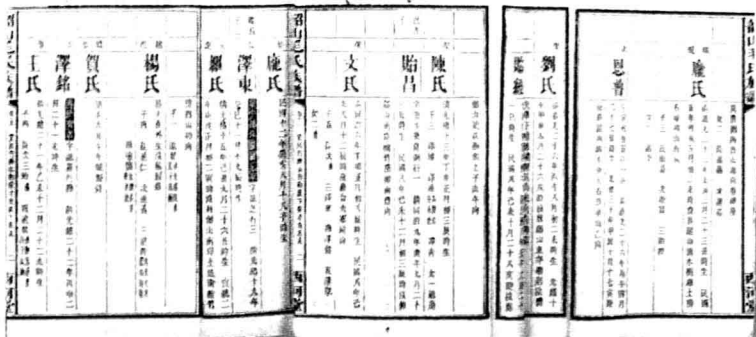
1936年，毛泽东在陕北的一座窑洞里，向美国记者埃德加·斯诺这样介绍他的父亲：

“我父亲是个贫农，年轻时因负债累累，被迫去当兵。一当就是好多年。后来他回到我出生的这个小村子，靠做小买卖和其他营生，省吃俭用，攒了一些钱，赎回了他的地。”

“于是，我家有十五亩地，成了中农。每年可打六十担稻谷，全家五口人每年粮食共三十五担，即每人七担，剩余二十五担。我父亲用这些节余，又筹集了一些资金，又置买了七亩田，这样家境就达到了富农的地位。这时我们一年的收成总数上升到八十担。”

### 外出参军 开阔眼界

“祖恩贻泽远，世代永承昌。”这是韶山《毛氏族谱》里的两句辈序歌。毛贻昌的祖父毛祖人，又名毛四端，终身务农，攒有田产32亩。毛祖人生有二子，长子毛恩农，字嘉宾，号德臣，分有田产17亩；次子毛恩普，字寅宾，号翼臣，即毛贻昌的父亲，分有田产15亩。因祖父当家时，借债购买田产，债务愈背愈重，累还不清。毛恩普当家后，只得将一部分田产典当出



去，一家人过着贫穷困苦的生活。

毛顺生 10 岁时，由父母作主与湘乡县文芝仪之女儿文七妹订了婚，15 岁完婚。17 岁开始理家，那时家里仅有六七亩地，一家人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终年为温饱操劳。

毛顺生从父亲那里接过家庭生活的重担之后，便起早贪黑地拼命苦干，田里种稻，地里种麦，圈里养猪，栏里养牛。空闲时间还得上山砍柴，下河捞鱼，补贴生活。傍晚归来，则要就着昏黄晃动的油灯，算进账，打草鞋，其中的辛苦，虽成人都难以承受，何况是一个刚刚成家的毛头小伙子。更叫他气闷的是，尽管这样辛勤劳作，可是寒来暑往，年复一年，家境不但没有改善，欠账反而越来越多，最后不得不典当出好几亩祖传的田地。

正在无望之际，他看到不少同龄人外出当兵，间或也听到其中一两个人升了官，发了财，最不济事的，一月也能捞几块饷银，寄回来补贴家用。于是同老父亲商量来商量去，一狠心，抛妻别子，外出参加了湘军。

对于毛顺生当兵的具体日期和时间长短，至今已经无从查考。只是从毛泽东的回忆中，可以肯定他父亲外出当兵，一是因负债累累，被逼无奈；二是当兵的年头决不在短，至少也有三四年。否则也攒不了那么多的饷银来赎回他典当出去的田地。

几年的当兵生涯，颠沛流离，毛顺生终究没有成为幸运儿，混上一官



毛泽东的父亲毛贻昌。



半职,只好打定退伍回乡的主意。好在几年时间里东跑西颠,也算到过一些商品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,开阔了眼界,灵活了脑筋,为他回家之后一边务农一边经商打下了一定的基础。特别是交通便利、土地肥沃、农产丰富的湘潭,当时已经开始成为“洋货”深入中国内陆的中转市场,这一切都为毛顺生后来的发家致富提供了一定的便利条件。

## 善于经营 买卖兴隆

从湘军退伍之后，毛顺生用几年积攒的饷银偿还了债务，一边种田，一边做起了小买卖和其他营生，开始了半农半商的生活。

毛顺生读过几年私塾，人本来就不笨，肯劳动，会节俭，外出当兵又开阔了眼界，学会了经营，很快便成了韶山远近有名的好当家。他常说：“吃不穷，用不穷，人无计算一世穷。谁会盘算，谁就能过好日子；不会盘算的人，你给他金山银山，也是空的！”他把自家省吃节余下来的稻谷加工成白米，挑到银田寺的集市去卖；有时零售给附近的穷苦樵夫及手工业者；他还用碾碎的米糠喂架子猪出售等办法，逐渐地积攒了一笔钱，赎回父亲毛恩普典当出去的田产，共有15亩自耕地，年收60担谷。全家有父亲、妻子和泽东、泽民、泽覃三个儿子，连他共6口人，每年约需口粮35担谷，约有25担谷的节余，这在韶山冲一带就是相当宽裕的人家了。

尝到发家致富的甜头后，毛顺生带着一家人继续勤奋劳动，省吃俭用。在他家里，没有吃闲饭的，儿子年纪小也要干些割猪草之类的轻活，大些了就要到地里干活。每年口粮之外的剩余谷子，用作押进田产，取利息钱。他还兼作贩运谷米和生猪的生意，开始是少量的小规模的运送，后来，得到妻子文七妹娘家的贷款帮助，就到湘乡大平坳一带成批购进稻谷，加工销售，并逐步由肩挑改为土车运送。最后发展到从银田寺雇船装运白米，运往湘潭市易俗河出售。家里也开始雇工，起初是雇短工，后来雇一长工，在冬天碾谷的时候，还得雇一个短工。尽管如此，一家人还照常都要去干活。此外，毛顺生还贩卖耕牛。渐渐地，他积攒的钱更多了，便于1903年买进堂弟毛菊生的7亩水田，使田产增加到22亩，每年收稻谷约80担。此后他虽然继续聚积财富，但不再买进土地，而是典进别人的地，大致是

由于典地要比买地便宜，又不用自己操心农田，对经营生意比较有利的缘故。一来二去，他的资本增加到两三千元，在小小的韶山冲，可算是大财东。他在银田寺的“长庆和”米店入了股，并同“祥顺和”、“彭厚锡堂”等铺店经常有商务往来。为了流通方便，曾自家印了取号“义顺堂”的纸票周转，也使用过“吉春堂”的纸票。“吉春堂”是湘乡大平坳一家大商号，开有药材、肉食、杂货等几个店铺，老板姓赵，是文七妹之兄文玉瑞的丈人家，与毛顺生有远亲关系。

虽然经商生意做得一帆风顺，然而毛顺生并没有放弃田地里的庄稼，这是他比当时的一般农民和商人都要高明之处。一方面，他通过经商，懂得了无商不富的道理；另一方面，又懂得小本经营，必须以农业为基础，否则万一做生意蚀了本，一家老小就只能喝西北风去。有鉴于此，农忙时节，生意再好，他也不放弃田地里的农活，实在忙不过来，就把妻儿带到地里去帮忙，或者雇请一两个零工，确保经商种地两不误。对于父亲的这种作派，毛泽东后来也有所回忆：

“我刚识几个字，父亲就让我开始给家里记账，他要我学珠算。既然我父亲坚持，我就在晚上记起账来。他是一个严格的‘监工’，看不得我闲着，如果没有账要记，就叫我去做农活。他性情暴躁，常常打我和两个弟弟。他一文钱也不给我们，给我们吃的又是最差的。每月十五对雇工特别开恩，给他们鸡蛋下饭吃，可是从来没有肉。对于我，他不给蛋，也不给肉。”

毛顺生的祖父毛祖人原住韶山冲东茅塘。清光绪初年，他买下了南岸上屋场毛正光家的五间半草房。两个儿子分家后，毛顺生的父亲分得了上屋场这栋房子，从此一直居住在这里。



毛顺生虽然每年收入不少,但住房还是父亲在1878年盖的泥墙草顶房子,直到他辞世前两年,才把茅草的屋顶改成瓦片屋顶,并先后建起了农具室、碓屋、牛栏、柴房以及几个儿子的卧室等9间瓦房,这就是人们后来参观韶山毛泽东故居时所能看到的原型,也是毛顺生一生勤劳节俭、经商事农的历史见证。建国以后,毛泽东故地重游,回到了阔别32年的故乡。有人问他:“主席,您家的房子要不要另外起过?至少也要修缮一下吧?”毛泽东沉思良久,方才感慨地说:“不要起了,给我建房子做什么?给我起房子,还不如起个招待所好!上屋场我家的房子也不要修了,给人家去住,不要搞坏就行了,韶山人多田少嘛。”

### 热心公益 族谱留名

在一般人的印象中,毛顺生是一个干活不惜力、办事好算计的人,不仅对邻里比较吝啬,就是对妻儿有时候也很苛刻。这也难怪,作为旧中国的农民,尤其是年轻时又是穷苦怕了的,有多少人能够把自己用血汗换来的钱财随意施舍呢。其实,在毛顺生的内骨子里,也有急公好义,热心公益事业的一面哩。

到过韶山的人，都可以看到毛泽东故居前面有一条自西向东缓缓流淌的溪水，那便是现在的韶河。在韶河边上，有座长满树木的小山，乃是巍巍韶峰的落脉之地，故名“韶山嘴”。“韶山嘴”与上屋场隔河相望，中间有一座“韶麓桥”相连。细心的人如果仔细看看，便会发现这座桥乃是毛顺生热心公益事业的佐证。

“韶麓桥”建于1919年上半年，桥头立有石碑，石上刻有碑文，虽历70年之久，仍然清晰可辨。其中刻有一段顺口溜，全文如下：

韶山之麓一张桥，众志经营阔又高。  
垒石成梁关口固，明堂聚气物华饶。  
商车驹马行多便，题柱吟诗兴倍高。  
地境阴阳资保障，同登彼岸乐逍遥。

除此之外，碑文中还记载了捐资修建此桥的7个集体和8位个人的名单，其中有毛顺生的名字。为建此桥，他一共捐资4块银洋，居个人捐款数的第3位。正好是整个建桥经费（104块大洋）的1/26。4块大洋，对于当时的一个农民来说，无论如何也不是一个小数目，而对于一向勤俭节约的毛顺生来说，更显得殊为不易。

除了参加修桥补路一类的公益事业之外，毛顺生还是家族中的“修谱司事”之一，主管房修项目，并排名第三。这种家族地位的取得，与他家中经济地位的不断上升无疑是分不开的。到了晚年，随着家境的改善和三个儿子的日益出息，毛顺生在家族的地位也开始举足轻重了。他不仅直接参加修谱工作，而且还倡议捐谷立会。韶山毛氏三修族谱卷六中详细登载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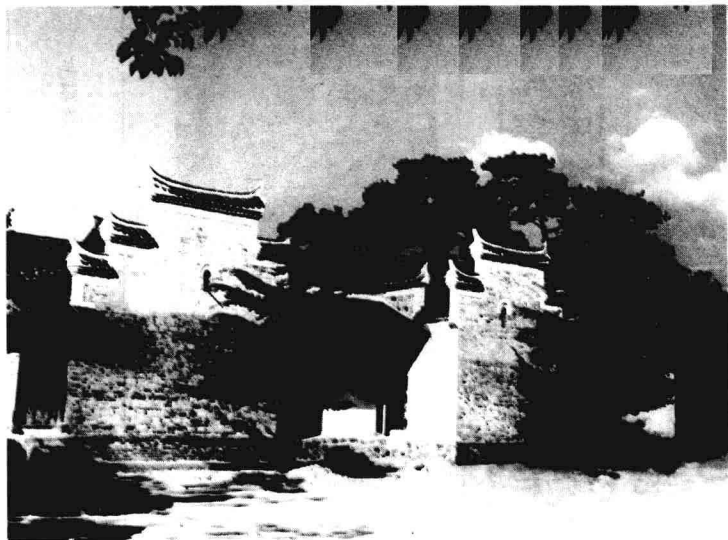
了他们于宣统三年冬月的倡议：

“自乾隆年倡捐八十祭会，祀期清明，逮同治倡捐通族祭会，祀期小阳之朔，乃始议齐族目规矩，森然创置，祀产恢宏，我等因春冬两祭之外，又倡立秋祭会，族众翁然同心，每名捐谷四斗正，合计八十二名。”捐名立后，毛顺生的名字排得十分靠前，足见他当时在家族中的地位已是不低。

### 官司败诉 送子读书

毛顺生非常勤劳、顽强，但脾气粗暴。他自己不停地劳动、干活，也严格要求孩子们，经常责备家里人闲着不干活或糟蹋了东西。长子毛泽东刚识了几个字后，毛顺生就要他学习珠算，给家里记账，不记账时就要到田地里帮助干农活。毛顺生从来不给孩子们一文零花钱，饭食也是最差的，没有蛋也没有肉，而农忙时前来帮工的农民，倒是有时能够吃到鸡蛋。毛泽东自小在这样的农民家庭中长大，当然最懂得农民的疾苦。由于环境的影响，他也很顽强，暴躁的脾气也极像父亲。父子之间常常发生“战争”，而母亲则是“和平天使”，从中调解。

毛顺生个子不高，很壮实，但长期艰苦的劳动，使他身体衰弱得过早。儿子毛泽东，却长得高大，虽然只有七八岁，已跟10岁的孩子差不多，大手大脚浑身都是劲。见儿子长大了，毛顺生便送他进私塾读书，这是他比一般山村农民高明的地方。他这样做，一方面是由于岳家文氏多有读书人的影响，另一方面，也是由于自己读书不多，在一桩柴山公案中败诉，明明自己有理说不出来，对方引经据典，被告变成了原告，眼看着柴山断给了人家。因此，他想培养儿子读书，也能引经据典，给自己争口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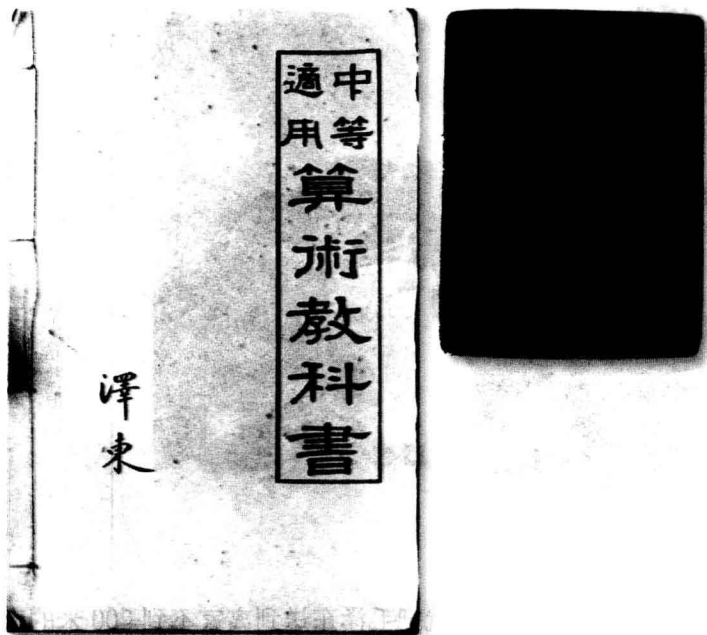


这是毛泽东就读的韶山南岸私塾旧址。

1902年春,刚过了元宵节,父亲就把毛泽东送到离家不到 200 米的南岸邹春培老师的私塾,受启蒙教育。

私塾设在邹家公祠的小阁楼上。邹老师 50 多岁,身着长衫,表情严肃。他把毛泽东引到东墙下神龛的地方说:“这是孔夫子的神位,从今天起,你每天早晨进来,都要对神龛作揖。以后,你就会文思发达,连中三元。”年小的毛泽东对神龛并不陌生,因为这和湘乡表哥他们学堂里的神龛一模一样,大红纸上都写着“大成至圣文宣王先师孔子之位”,于是就恭恭敬敬地对着神龛作揖行礼。邹春培老先生高兴地对毛顺生说:令郎有朝一日,定会名登高科,光宗耀祖。毛顺生忙说:种田人家的子弟,不希罕功名利禄,只要算得几笔数,记得几笔账,写得几句来往信札,就要得了。

毛泽东在南岸私塾开始学的是《三字经》,接着是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。1904 年转入关公桥私塾,次年又转至桥头湾私塾。在这一时期,他一方面继续攻读四书五经,一方面开始致力于书法练习。1906 年到井湾里私塾,拜堂兄毛宇居为师,攻读《春秋左传》。随后辍学两年多,在家务农,主要靠自学。1909 年,他克服父亲的阻挠,再到乌龟井、东茅塘两处私塾,读了《史记》、《纲鉴类纂》和《日知录》等书籍。总括起来,少年毛泽东在韶山



毛泽东少年时代读过的算术教科书和使用过的砚台。

读了7处私塾,先后上了6年学,所读的主要是儒家经典——四书五经。

在私塾,少年毛泽东读书是很刻苦用功的,并不像一些文学作品渲染的那样调皮捣乱。他记忆力特强,过目不忘,许多东西不仅能背,而且能够默写出来。据他当年的一些同学回忆,毛泽东上课时从不交头接耳,东走西逛。放了学,在回家的路上,也总是走在最后,默默地复习所学过的知识。回到家里,除了劳动,就是看书。夏天,晚上蚊子多,他就在床头放一条凳,凳上放一盏灯,然后头伸到帐子外面看书;冬天,则干脆不放帐子,躺在床上看。

对于这6年艰苦的私塾生涯,毛泽东后来概括为“6年孔夫子”。1964年8月,他在北戴河《关于哲学问题的讲话》中说:“我过去读过孔夫子的书,读了‘四书’、‘五经’。读了6年。背得,可是不懂。那时候很相信孔夫子,还写过文章。”

“6年孔夫子”的学习,为毛泽东打下了深厚的古文功底和历史功底,对于他后来的成长以及兴趣爱好也是有着极大的影响的。人说“读史

知兴衰”、“读史以明鉴”，对于毛泽东来说，事实正是如此。他通过对《史记》、《纲鉴类纂》这类书籍的学习，自小就对历史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；通过对《日知录》这类书籍的学习，较早地掌握了实事求是的治学方法和态度；通过对《左传》这类书籍的学习，则熟悉了大量古代的战史战例。而所有的这些，在他后来世界观、历史观的形成以及战略战术思想的提出过程中，无疑都是发挥过重要的影响和作用的。对此，周恩来曾经总结说：“读古书看你会读不会读。毛主席开始很喜欢读古书，现在毛主席做文章、讲话，常常运用历史经验教训，运用得最熟练。读古书使他的知识更广更博，更增加了他的伟大。”可以说，我们后来之所以能够看到一个博古通今、以史为鉴的毛泽东形象，与他少年时代这“6年孔夫子”的艰苦学习是无关系的。而进一步说，少年毛泽东之所以能够获得这“6年孔夫子”的珍贵学习机会，又与毛顺生当初送子读书的决定是分不开的。虽然他起初送子读书的原因是因为官司败诉希望儿子多读点书，将来也能引经据典，不受文化人的欺负，也好为自己争口气；虽然他至死并没有期望儿子有朝一日能够做成大学问，只要能算清账、能够当家理财就行，但是他毕竟给了儿子这样一个难得的读书机会，为毛泽东的成才留下了契机。从这一点说，毛顺生的眼界是当时一般的农民所不可比拟的。尽管他有这样那样的农民的狭隘心理，尽管他对儿子这般那般的苛刻，但他毕竟为儿子的成功之路铺下了第一块石头。如果仅此而言，他是问心无愧的。

当然，少年毛泽东后来之所以能够终成大器，主要还是依靠他自己的努力，这种努力首先就表现在前面介绍过的刻苦学习上，而与刻苦学习相联系的，则是勤于思考。

那时，毛泽东少年英俊，天资聪颖，平常的那几本四书五经，已很难引